

目錄

第一章	前言	1
壹	設立緣起	1
貳	計畫沿革及依據	1
參	計畫目標	1
第二章	組織人力架構	3
壹	任務職掌	3
貳	人員編制	4
第三章	第二期計畫(95.8~96.12)工作成效	7
第四章	97 年度工作任務項目	10
第五章	97 年度工作推動時程	27
第六章	預期效益	29
第七章	經費規劃	31

第一章 前言

壹、設立緣起

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實施計畫乃推動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配套措施之一環，設立初期主要為協助課程推廣、辦理教師進修研習，蒐集課程綱要相關意見，參與課綱修訂，以作為 98 學年度新課程綱要修訂之參考為目的。

新課程修訂工作已進入統整階段，藝術生活學科中心除持續初期建置目的外，實有必要調整階段性任務並深化推動策略，以利於高中新課程的順利施行。期望透過課程資源研發機制的建立，協助各校本位課程的推動與實施，建構專業社群聯繫平台，作為課程及教學專業發展的基石。

貳、計畫沿革及依據

- 一、教育部 94 年 2 月 2 日台中（一）字第 0940014967 號函核定設置 22 學科中心及學科中心學校。94 年 7 月 22 日台中（一）字第 0940098642 號函核定設置資訊學科中心及學科中心學校。
- 二、教育部 94 年 8 月 3 日台中（一）字第 09400102298 號函核定以行政協助方式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普通高級中學課程推動工作小組—課程與教學組（含 22 個學科中心）工作實施計畫」（第 1 期），計畫期程 94 年 1 月 1 日至 95 年 7 月 31 日。94 年 9 月 30 日台電字第 0940134716 號函核定資訊學科中心計畫，計畫期程 94 年 10 月 1 日至 95 年 7 月 31 日。（第 1 期）
- 三、教育部 95 年 9 月 29 日核定以限制性招標採購方式辦理「普通高級中學課程學科中心第 2 期實施計畫（課程與教學組及 23 個學科中心）」。95 年 11 月 22 日完成議價決標，得標廠商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履約期程 95 年 8 月 1 日至 96 年 12 月 31 日（採購契約編號：95-0146336）。
- 四、教育部 95 年 4 月 3 日台中（一）字第 0950044473 號函送 95 年 3 月 20 日「普通高級中學課程推動工作小組」第 8 次會議紀錄，會議決議：肯定學科中心教學專業社群建立，及務實開展專業領導、制度領導之貢獻。此一運作模式在 98 年之前將繼續辦理。
- 五、96 年 6 月 12 日以台中（一）字第 0960090985 號函核定以行政指示委請國立宜蘭高級中學續辦 97 年度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課務發展工作圈，並統籌規劃及協調 97 年度 23 個學科中心工作計畫行政業務。

參、計畫目標

- 一、第 1 期計畫目標(94 年 1 月 1 日至 95 年 7 月 31 日)
 - (一)推廣普通高級中學課程暫行綱要。
 - (二)編製教師研習教材並辦理教師研習活動。

(三)蒐集普通高級中學課程暫行綱要相關經驗與意見，以作為 98 學年度新課程綱要修訂之參考。

二、第 2 期計畫目標(95 年 8 月 1 日至 96 年 12 月 31 日)

(一)蒐集普通高級中學新課程實施相關意見，參與修訂及推動新課綱。

(二)編製教師研習教材並協助辦理教師研習相關活動。

(三)持續開發學科資源，並應用開發之學科資源。

(四)強化學科中心分享專業資源的功能。

(五)建置教學資源研發推廣小組作為種子教師萌芽和深耕之引導機制。

三、97 年度計畫目標(97 年 1 月 1 日至 97 年 12 月 31 日)

(一)蒐整發展學科教學資源，規劃教師增能進修，促進教師專業成長，提升新課程教學品質。

(二)充實、維護學科中心網站，設立 e 化教學平台，提供教師教學專業對話與諮詢窗口。

(三)加強藝術領域科際間之專業課程教師活動及研習，促進落實課程改革理想。

(四)建立藝術生活學科課程教學輔導網絡系統，協助各校本位課程的推動與實施。

第二章 組織人力架構

壹、任務職掌

為達成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學校任務，本中心置主任 1 人，由校長兼任；專任助理 2 名，兼任助理 2 名，兼任網管人員 1 名，分別以工作任務編制設置「行政支援組，課程及教學發展組、網站維護組」等三組，並聘請本學科之專家學者以及教師共 16 人擔任諮詢委員，負責提供學科中心所需之專業協助，另成立教學資源研發推廣小組，與學科中心共同研發新課程之教材、教案與教具，並擔任研習、工作坊及相關活動之講師。其職務架構如圖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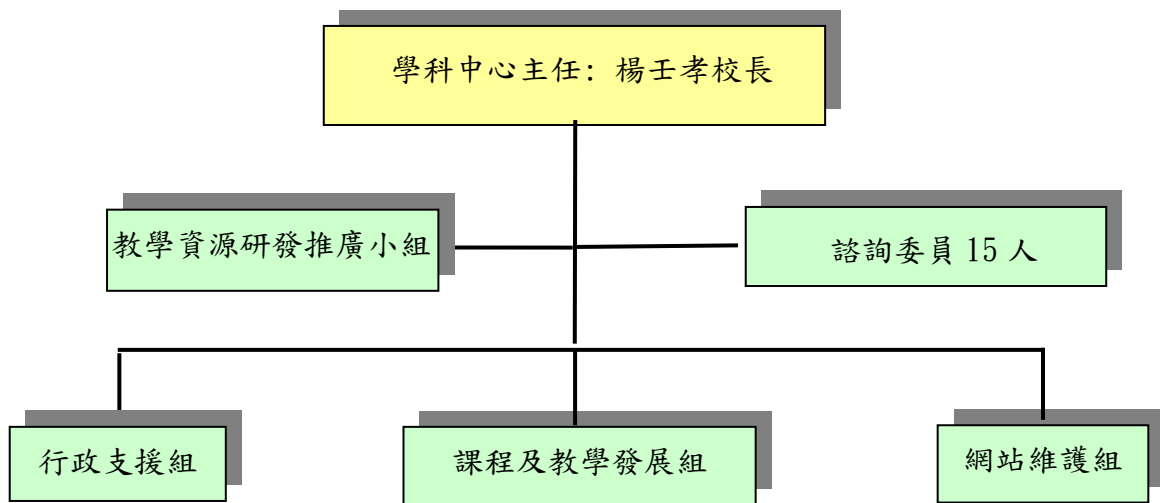


圖 1 藝術生活學科中心職務架構

依上述設置之架構，各組任務與職掌如下：

- 一、學科中心主任：由本校楊壬孝校長擔任學科計畫主持人兼學科中心主任，負責規劃和推動學科中心任務。
- 二、行政支援組：設專任助理 1 名及兼任助理 1 名，職掌：
 - (一)處理公文及經費收支事項、**掌控課綱意見處理機制**、協助訪視評鑑相關事宜、檢核工作任務執行狀況、協調學科中心與其他單位之聯繫，辦理學科中心經費的編審、控管、核銷作業、相關請購作業執行及結報、網路資料整理。
 - (二)**專科教室建置及設備充實**。
 - (三)辦理各項會議與研討會、彙整各次會議紀錄及撰寫相關報告。
 - (四)開會資料彙整印製、開會通知發送。
 - (五)編製工作成果報告。
 - (六)有關課程、師資、教師意見等**重大議題之回應**之擬稿及掌握。
 - (七)協助網管人員進行教材、訊息處理及網路公告。

三、課程及教學發展組：設專任助理 1 名及兼任助理 1 名，職掌：

- (一)協助並參與新課程綱要之修訂、教科書審查及跨學科課程統整相關事宜。
- (二)協助詢問相關資料或建議 98 課程教學設備需求。
- (三)成立教材資源分享小組，提供並分享相關教材及教學資源。
- (四)規劃辦理學科教師專業成長研習計畫。
- (五)規劃辦理自學影片、教材以及教案設計比賽，鼓勵教師進行教材分享。
- (六)結合課務發展工作圈辦理學科輔導運作機制。
- (七)規劃辦理 95 課程過渡 98 課程行政或教學宣導研習。
- (八)規劃購買相關課程研發之器材以及參考用資料。

五、網站維護組：設網管人員 1 名，職掌：

- (一)維護行政資訊平台，經營管理學科中心專屬網站。
- (二)規劃設計 e 化教學平台，試辦部分 e 化課程。
- (三)教學資料庫程式架設及資料庫平台流量控制。
- (四)網路問卷調查程式撰寫。

貳、人員編制

一、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學校 97 年度諮詢委員名單：

- (一) 95 課綱委員 (14 人) 以及 97 課綱委員 (15 人) 不詳列。
- (二) 其他相關委員名單如下 (含 97 課綱召集人)

待聘中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諮詢委員	林磐聳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教授
諮詢委員	張柏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教授
諮詢委員	曾吉賢	國立成功大學	講師
諮詢委員	史擷詠	國立師範大學	副教授
諮詢委員	唐 林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講師
諮詢委員	謝嘉錕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講師
諮詢委員	張中煖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教授
諮詢委員	張曉華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教授
諮詢委員	黃承令	私立中原大學	教授

諮詢委員	喻肇青	私立中原大學	教授
諮詢委員	陳曉霽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副教授
諮詢委員	洪祖玲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戲劇系暨研究所	所長
諮詢委員	陳湘琪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劇場設計學系暨師資培育中心	講師
諮詢委員	傅斌暉	臺北市立中山女中	美術教師
諮詢委員	張慈韡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美術老師

二、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學校 97 年度教學資源研發推廣小組委員名單

待聘中	科別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委員	音像、應音	溫敬和	臺北市立建國中學	生科教師
委員		陳逸霽	雲林縣立麥寮高中	音樂教師
委員		鍾博曦	私立治平高中	音樂教師
委員	表演	林靜娟	私立徐匯中學	美術教師
委員		葉子彥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戲劇教師
委員		黃靄倫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舞蹈教師
委員	環境、應藝、基礎	劉美芳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美術教師
委員		褚天安	臺北縣秀峰高級中學	美術教師
委員		陳裕發	臺北市立忠正高級中學	美術教師
委員		朱晶明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美術教師

三、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學校工作小組編制如下：

工作小組		職稱	姓名	備註
學科中心主任		校長	楊壬孝	
行政支援組	專任助理	專任助理	楊婷如	

工作小組		職稱	姓名	備註
	兼任助理	教務主任	鄭雅香	
	工作人員	總務主任	林誠偉	按工作內容支領工作費
	工作人員	會計主任	郭淑敏	按工作內容支領工作費
	工作人員	工友	陳莎美	按工作內容支領工作費
教學及課程發展組	專任助理	教師	黃美甄	
	兼任助理	教師	廖偉汝	教學小組行政聯繫及資料統整、進度確認 數位教材剪輯後製
	工作人員	設備組長	林麗玉	按工作內容支領工作費
	工作人員	美術班	楊賢傑	按工作內容支領工作費
網站維護組	網管師	教師	林俊卿	

第三章 第二期計畫(95.8~96.12)工作成效

壹、第一期計畫設備之規劃運用

一、藝術生活專科教室乙間：

本中心於第一期計畫中建置中小型表演教室乙間(圖一),場地可提供30人次教師研習及學生課程。第一期計畫中已於本教室辦理教師研習(圖二)、表演藝術(舞蹈)實驗課程(圖三)及應用音樂實驗課程。本中心亦於95年9月及10月份於此辦理臺北市95學年度全市型社區化藝術生活學科學生營隊,營隊亦提供全國精英教師入場觀摩,並與教授進行教材研討會,課程包含應用音樂、音像藝術等,所建制之課程將提供全國教師上網下載。本中心期待於本期學科中心計畫中,完善不足之設備,進能有效的使用本教室辦理活動。



圖一 藝術生活學科教室



圖二 教師研習



圖三 舞蹈實驗課程

(二) 教材製作室乙間：

第一期計畫中所建制的教材製作室提供個別課程指導(圖四),因上期經費不足,只能架構部分設備,教材亦僅能進行初階研發。本中心於95年度暑假,在諮詢教授史擷詠老師的帶領下(圖五),結合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應用音樂學系畢業生,共同研究撰寫應用音樂介紹性教材(圖六),此份教材預計於9月份臺北市社區化學生營隊時進行課程試上並與基層教師討論後,上網提供全國教師參考。



圖四 教材製作室



圖五 應用音樂教材研發團隊



圖六 應用音樂教材資源

貳、第二期計畫設備之規劃運用

一、添補學科中心辦公室設備：

第二期計畫設備費添購影印機、海報輸出機(放置於印刷室)、燒錄機、攝影機、鏡頭、活頁打孔機、空氣清靜機(專科教室)等。



圖八 辦公室業務使用器材

二、使用特殊教室架設為數位影音教室：

為完成應用音樂課程教室，中心特別挪用音樂班專業課程教室，架設電腦，將之改為數位影音教室。第二期經費中添購電腦桌、小鍵盤、投影機、廣播系統等，但由於經費補助不足，故多數電腦使用師大淘汰（使用超過5年以上）舊型電腦。在本學年度，教師仍使用硬體空間不足電腦授課，雖小有成果，但然無法執行課程核心。



圖九 教室設備使用及課程

參、第二期計畫工作成效

項目	完成內容	工作成效	未來規劃
加強學科中心營運效率成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0%：建立網路會員 100%：建立5大類科教學資源網 100%：建立自學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員登錄系統 自學系統反應較去年線上影音下載瀏覽學習，自學彈性大，且節省時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影音授權不易取得，改採檔案連結資料提供方式 本年以應用音樂及音像藝術為發展主力，將陸續加強他科資源 未來將加強自學系統功能
教學推廣小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因為沒有足夠的藝術生活資格教師，無法正式成立教學推廣小組。 100%：確實與多位熱衷於新課程教師共同研發研習教材，並推廣。 	研發教材：共54頁，提供95學年度教師研習使用，成效良好。	陸續成立教學資源小組，分為三領域（視覺、應用音樂與音像及表演藝術）進行教材討論及撰寫。
98課綱意見傳達	100%：確實傳達，並協助辦理北區公聽會。	確實轉達，並引起廣泛討論。	繼續協助
辦理研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0%：4、5月份辦理北中南東音像與應用音樂相關研習。 100%：11月辦理表演藝術、環境藝術、應用藝術專業實作及導覽課程。 	本期是依據第一期各區教師需求反應設計課程，故研習成效良好。	考慮採用分科實作或教學觀摩或實務分享方式辦理。
其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96年11月份辦理教案比賽。 95年9-12及96年9-12月份辦理臺北市高中職社區化藝術生活學科實作課程。 審查教科書3本。 	社區化成效良好，並成為95教師研習教材前製及拓展活動。	繼續辦理

第四章 97 年度工作任務項目

壹、推廣《95 普通高級中學課程暫行綱要》

一、經營管理學科中心網站：

- (一) 加強研習教材分享及線上會員互動功能。
- (二) 建立學生作品分享部落格。
- (三) 使用 moddle 程式架設 e-learning 系統，進行試辦線上學習資料記錄及問答功能。
- (四) 增加專家聯絡平台搜尋區。
- (五) 教學資料庫程式架設及資料庫平台流量控制，及網路問卷調查程式撰寫。
- (六) 繼續經營發行電子報、即時訊息通報、討論區、線上研習報名等功能。
- (七) 加強關於課綱意見、課程安排、師資需求等意見網路資料蒐集之蒐集以及回應。

二、規劃辦理教師研習及相關活動：

(一) 辦理教案比賽乙次

1. 分科收集相關課程教案，引發教師提供各校新課程教學經驗分享。
2. 預計於 97 年 1 月底發送教案比賽公文，97 年 4 月初進行收件，97 年 5 月進行評審作業，97 年 6 月公告成績。
3. 自製教案：獎金以稿費、圖片費、影音版權費購置方式處理，每組得獎預計錄取 5 名，每名得支領版權費優選 30,000、20,000、10,000，佳作 5,000、3,000。
4. 本中心得錄取部分作品或全數不予錄取，錄取作品之教師，可由學科中心選擇是否邀請擔任為教師研習講師或擔任研發小組成員。(教案比賽相關計畫仿照 96 年度辦理之情形)
5. 優勝者之教案版權須與學科中心共享，以便學科中新推廣課程使用。
7. 藝術生活學科教案比賽實施計畫草案：

本計畫為 96 年 11 月教材比賽內容格式，97 年教案比賽將使用本計畫表格進行調整，其實施計劃於學科中心教材資源推廣小組或諮詢會議開會確定後實施。

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教案甄選比賽實施計畫草案

壹、依據

依據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 97 年度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引發教師呈現各校藝術生活學科實施狀況及教學構想。
- 二、本教案比賽獲獎者優先獲邀為 97 年度研習合作講師之候選名單。

參、方法

一、教案競賽類別：

第一組 基礎課程、應用藝術、環境藝術

第二組 音像藝術、應用音樂

第三組 表演藝術

三、辦理對象：全國教師及相關科系研究生。

四、作品規格：

(一) 範圍：

參賽者以藝術生活95高中課程綱要內容為發想主題，每件參賽作品之設計發展應以單一的學習單元為單位，範圍不宜過大。

(二) 文件內容：參賽作品應包括下列五項（為評審之必備條件）：

- 1.學習大綱：向學習者（學生）簡介本學習單元目標及主要內容，說明先備知識或能力，引導學習流程（含評量解說與作業指引），及提醒應注意事項等。
- 2.教學活動：以視音訊、圖文、簡報等多媒體教材整合方式呈現，教學活動應包含引起動機與單元內容解說等，以促進學習者自我學習。
- 3.學習評量：依單元活動設計與教學需求選擇使用適當評量方式，如單複選、填充及問答等，在呈現方面除靜態評量外，也可採影音、動畫等互動式或診斷式考題。
- 4.補充教材：提供詳盡的補充教材，包括學習單元講義、延伸活動參考資料及學習單等相關資料，供學習者學習時參考使用。
- 5.教案設計：內容詳述教學主題、教學年級、教學時間、教學研究、教學目標、教學活動、教學評量等相關教案設計資料供教師參考使用。

上述[學習大綱]、[教學活動]、[學習評量]、[補充教材]、[教案設計]，必須完整呈現，缺一不可；其中[教學活動]、[學習評量]、[補充教材]等三項不限檔案數量。上述檔案之編排請注重教材的組織性與條理性。[教案設計]請統一安排在最後一項。

(三) 格式：

1. 文件檔案：最多以8張A4為限，12字級，1.5行高，新細明體。
2. 多媒體檔：建議以PowerPoint製作多媒體數位內容檔案。其他格式建議以

.html、.doc、*.txt、*.pdf等普遍格式為宜。原則上請勿使用*.exe、*.bat、*.dll、*.com等格式檔案。

(四) 教學長度：教學時間以35~40分鐘為限。

肆、報名與投稿

一、收件時間： 年 月 日截止，以郵戳為憑。

寄至 國立臺灣師大附中 藝術生活學科中心教案比賽 黃美甄老師收
10658 臺北市信義路三段 143 號

二、參賽表格：如附件

三、請將教案及多媒體資料燒錄成光碟，並於光碟正面註明參選【組別、
題目、作者】。

四、作品繳交：

1.報名表 2.教案 3.光碟 4.版權同意書（需所有參賽者簽名）

注意：若投稿二件以上作品，必須分開準備上述各項資料，以利評審作業。

五、公告獲獎名單： 年 月 日前於網站上公告錄取名單，並以E-mail及電話個別通知得獎者後，並邀請獲獎者親自至本校領取獎金。

伍、獎項與獎勵

一、各組優勝若干名，頒發獎狀及稿費、圖片費、影音製作版權費每組各取五名。

二、各組得從缺錄取部份或全部作品。

三、優勝教師得列為本學科中心重要合作學校教師，並可提名為本中心資源團隊成員或培育為研習講員。

陸、評審方式

(一) 評審委員：本甄選活動依參賽作品類別延聘學科、教學科技與多媒體專家學者以及優秀學科教師組成審查委員會進行評審，委員名單及評分資料恕不公開。

(二) 評審向度：

1.本甄選活動旨在評選優良數位課程，故不全以作品資料量多寡為評審依據；
主要以符合課程內容與教學設計原理，並能輔助學習者自我學習為依歸。

2.評審規準包含單元內容、教學活動設計、訊息設計等三面向：

(1)單元內容：

1.1內容適合學習對象

1.2內容正確

1.3內容安排合理適切

1.4內容架構完整、組織有條理

1.5內容豐富、「補充教材」詳盡

1.6內容能與學校課程相結合

1.7有索引並能清楚註明來源與出處

(2)教學活動設計：

1.1教學策略運用恰當

1.2教學活動設計具創意

1.3「學習評量」運用適切多元、且試題品質佳

1.4提供清晰完整的「學習大綱」

1.5提供清晰完整的「教案設計」

(3)訊息設計：

1.1版面設計美觀，具整體感

1.2訊息經適當編輯

1.3清楚傳達學習重點

1.4多媒體（文字、圖形、影音、色彩背景）製作品質良好

1.5多媒體功能運用良好、執行操控順暢

1.6提供互動功能

柒、版權說明：

一、參賽作品恕不退還（參賽者請自行預留底稿）。入選作品之參賽者須同意該作品與作品內容素材之著作財產權屬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與作品參賽作者所共同所有。本作品參賽作者同意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對於本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擁有專屬無償使用權，得公開展示、重製、編輯、推廣、公佈、發行和以其他合作方式利用本作品內容，以及行使其他法定著作財產權所包括之權利，並視需要得請參賽者無償配合修改。

二、若參賽作品經人檢舉或告發涉及侵害著作權或專利權，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將取消其價購資格並追回原發放價購金與版權價購證明。參賽作品若涉及違法，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三、參賽者不得運用已獲獎之同一作品投稿本次甄選活動。

四、參賽作品內容以自行開發製作為主。若引用他人之圖片、影音與文字等，需取得所有權人同意，並註明出處。

五、避免在參賽作品中直接呈現他人網頁。

六、作品繳交期限截止後，參賽者不得再新增、刪除、或修改。

藝術生活學科教案甄選比賽報名表

作品名稱		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姓名	1.	校名/職稱	/
	2.		/
	3.		/
參賽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組 基礎課程 環境藝術 應用藝術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組 音像藝術 應用音樂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組 表演藝術		
聯絡電話 (代表人)	(公)	(手機)	
	(宅)	(E-mail)	
<p>聲明事項:</p> <p>1. 同意遵守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教案甄選比賽之各項規定，保證本參賽作品係未經刊登且未授權其他單位使用之原創作品。</p> <p>2. 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參賽者請自行預留底稿)，並由主辦單位籌組評選小組篩選優良作品。</p> <p>3. 入選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屬教育部與作品參賽作者所共同所有。本作品參賽作者同意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對於本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擁有專屬無償使用權，得公開展示、重製、編輯、推廣、公佈、發行和以其他合作方式利用本作品內容，以及行使其他法定著作財產權所包括之權利。</p> <p>4. 本作品參賽作者擔保本作品內容合法和有效存在，未侵害或抄襲他人之著作，且未曾以任何方式出版或發行，特此聲明。本作品參賽作者若有違反智慧財產權之情事，願被取消資格，並交回原發之價購金；如有不實而涉及違法，本作品參賽作者願負擔一切法律責任，並賠償(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國立台灣師大附中因此所受之損害。</p> <p>5. 得獎作品經主辦單位核發獎金後，將提供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作為教學相關活動時使用。</p> <p>6. 主辦單位並得視需要請得獎者配合修改作品。</p> <p>本人(隊)同意上述 1 至 6 項之規定，並遵守之。</p> <p>參賽者 1. 姓名：_____ 簽章：_____ 身份證字號：_____</p> <p>參賽者 2. 姓名：_____ 簽章：_____ 身份證字號：_____</p> <p>參賽者 3. 姓名：_____ 簽章：_____ 身份證字號：_____</p> <p>(備註：同意書需經所有參賽者皆簽署後，方可生效，否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華民國 97 年 月 日</p>			

教學簡案

報 名 組			
參 賽 編 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作 品 名 稱			
適 用 年 級			
單 元 主 題		預計教學時間	
能 力 指 標 (或教學目標)			
教 材 說 明			
資 料 來 源			
主要教學活動			
媒 體 與 工 具			
教學活動進行的 步驟或流程			
作 業 評 量			

(二) 成立教學資源研發小組

1. 預計每週五上午(環境藝術、應用藝術、基礎課程)或下午(音像藝術、應用音樂、表演藝術)進行讀書會，以讀書會模式進行教學經驗分享、困難解決機制或專書討論。

2. 受邀請之教師以稿費、會議出席費(每月至多乙次大型會議)、交通費方式進行支付，當日相關課務由受邀學校，將該名教師課務調整至其他教學日。

3. 每學期分科邀請 1 或 2 次專家至本學科中心，與基層老師進行困難解決專業討論，並將討論紀錄及修改過之教材進行彙編。

4. 將討論成果撰寫成教材格式，於年度教師研習時進行分享。

5. 每學期約有 15 至 18 次會議時間，書單及流程於第一次整合會議時決定，學期中若有必要則進行檢討會議，學期中進行 1 或 2 次專家會議；每 1-3 週進行一次讀書會會議彙編(視讀書會營運狀況)，並上網提供全國教師參考。

6. 預計進度：

組別	預定工作內容
第一組	<p>應用藝術、環境藝術、基礎課程 負責人：臺北市立大同高中 劉美芳老師</p> <p>1. 每月開工作會議乙次，或邀請專家座談，一年共計 9 次會議，其會議內容包含：研發方向、教師研習課程規劃等。</p> <p>2. 97 年 2 至 6 月，每 1-2 週辦理讀書會。</p> <p>3. 本學期以發展環境藝術為優先。</p>
第二組	<p>音像藝術、應用音樂 負責人：國立臺灣師大附中 黃美甄老師</p> <p>1. 每週辦理一次讀書會，每學期約計 15 至 18 次。讀書會內容為交換呈現教案、進行試教、製作相關專題討論、分享教學心得及經驗，以增進教師教學信心。</p> <p>2. 每一至兩個月擴大讀書會，辦理專家諮詢會議。</p>
第三組	<p>表演藝術 負責人：臺北市立復興高中 葉子彥老師</p> <p>1. 每月開工作會議乙次，或邀請專家座談，一年共計 9 次會議，其會議內容包含：研發方向、教師研習課程規劃等。</p> <p>2. 97 年 2 至 6 月，每 1-2 週辦理讀書會。</p>
共同目標	<p>1. 每學期每名教師研發 1-3 份教材、專文或教案，每份教材 5000 字，圖片 20 張，共計 10 人，每人 3 份，字數：30 份*5 千字=150 千字；圖片：30 份*20=600 張。</p> <p>2. 並提供研發過程會議討論資料。</p>

3. 專家專題文章：3份*10千字=30千字，圖片3份*20張=60張。

7. 預定邀請專家：

- 1). 95課綱委員（14人）及98課綱委員（15人）為既定邀請專家，不再詳列。
- 2). 以下名單為學科中心兩期運作時，經常合作且熱心協助之專家學者，97年度將邀請以下人員擔任教材研發小組指導教師。

序號	姓名	服務單位	專長	職稱
1	林磐聳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平面設計	教授
2	張柏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室內設計	教授
3	曾吉賢	國立成功大學	電影	講師
4	史擷詠	國立師範大學	配樂	副教授
5	唐林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音效	講師
6	謝嘉錕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電影製作指導	講師
7	張中煖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舞蹈教學	教授
8	張曉華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戲劇教育	教授
9	黃承令	私立中原大學	建築	教授
10	喻肇青	私立中原大學	景觀設計	教授
11	陳曉霽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音樂教育	副教授
12	洪祖玲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戲劇系暨研究所	戲劇	所長
13	陳湘琪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劇場設計學系暨師資培育中	戲劇	講師
14	傅斌暉	臺北市立中山女中	視覺教材	美術教師
15	張慈韡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動畫、網頁教材	美術老師

8. 教學研發小組遴選標準：

- 1). 曾參與96年度藝術生活教師研習教材發表，深受好評之教師。
- 2). 修習過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藝術生活學科學分班，課堂中表現優良且受該科授課教師肯定且推薦之高中現職教師。
- 3). 經學科中心老師觀察，瞭解其教師專業符合藝術生活學科課程發展需求之教師。

- 4). 經課綱委員推薦之高中專業教師。
- 5). 97 年度合作之教材研發小組教師目前以北部地區、及已修過藝術生活學分班之教師為主，未來將依據小組成員研發課程量與質之狀況進行調整。

待聘中	科別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委員 1	音像、應音	溫敬和	臺北市立建國中學	生活科技教師
委員 2		陳逸霽	雲林縣立麥寮高中	音樂教師
委員 3		鍾博曦	私立治平高中	音樂教師
委員 4	表演	林靜娟	私立徐匯中學	美術教師
委員 5		葉子彥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戲劇教師
委員 6		黃靄倫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舞蹈教師
委員 7	環境、應藝、基礎	劉美芳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美術教師
委員 8		褚天安	臺北縣秀峰高級中學	美術教師
委員 9		陳裕發	臺北市立忠正高級中學	美術教師
委員 10		朱晶明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美術教師

9. 預計研發題綱與工作進度：

- 1). 課程研發題綱將依據課綱修改狀況、他校反映之需求教材、教師教學進度規劃、研習辦理時間以及專家授課時間進行修改。
- 2). 以下研發題綱是根據教材研發小組教師意見、課綱內容、教師專業進行設計，其內容與進度將視運作狀況進行調整。

2-1 97 上學期

週次	第一組（音像）	第二組（表演）	第三組（環境）	備註
97 上-1	* 工作會議（一）			1. 課程內容及進度得視狀況調整。 2. 如遇大型活動則研期辦理相同主題。 3. 每學期兩
97 上-2	楊德昌《恐怖份子》與臺灣新電影（黃美甄）	劇場元素的認識及探索	臺北舊建築與文化	
97 上-3	廣告劇本（溫敬和）			
97 上-4	李安《喜宴》與美國敘事電影（楊婷如）	劇本與演員的訓練	臺北十大現代建築與建築師作品	
97 上-5	電影劇本教學法教材分享專題（溫敬和）	舞蹈的元素		

週次	第一組 (音像)	第二組 (表演)	第三組 (環境)	備註
	指導：鴻鴻			週彈性週，以適時調整進度。 4. 研發時間需於 96 學期上學期結束前舉辦教材研發會議，依據全體意見進行安排。 5. 研發教師得依據實際研發及配合狀況進行調整。 6. 指導教授得依實際需求狀況增加。 7. 每組研發教師需於每次行政會議提報繳交各組工作進度，並於學期末繳交個人專題教案或教材 1 至 3 份。 8. 每場會議主題將由研發小組教師或外聘教師進行分享或指導。
97 上-6	* 工作會議 (二)			
97 上-7	紀錄片與劇情紀錄片與《灰熊人》(鍾博曦)	如何開發與培養表演基礎能力	室內設計與風格混搭	
97 上-8	歐洲無聲電影《田園春光》非主流敘述法(黃美甄)			
97 上-9	美國好萊塢人權議題與剪輯 Paul Haggis 《Crash》 專題：曾吉賢導演或謝嘉錕老師	表演空間、設備的建置需求與規劃討論與參訪	從身體體察週遭環境，瞭解建築 畢恆達《空間就是權力》	
97 上-10	從劇本到剪接(鍾博曦)			
97 上-11	* 工作會議 (三)			
97 上-12	日本鬼片《陰聲》談音效 (陳逸雲)	表演的課程評量方法	綠建築真的綠嗎？談新建築的材料與地域性	
97 上-13	李啟源《巧克力重擊》談流行配樂與古典音樂的衝擊 (陳逸雲)			
97 上-14	聲音製作專題 (鍾博曦)	學生流行舞蹈與古典舞蹈的共通性	教學實作分享	
97 上-15	電影的聲音專題(陳逸雲) 指導：唐林老師			
97 上-16	* 工作會議 (四)			
97 上-17	彈性週			
97 上-18	彈性週			

2-2 97 下學期

週次	第一組	第二組	第三組	備註
----	-----	-----	-----	----

週次	第一組	第二組	第三組	備註
97 下-1	* 工作會議 (一)			1. 研發小組老師須協助教材發表以及全國教師研習。 2. 各組成員得視發展主題進行橫向合作，共同發展大型教材資源。 3. 研發小組教師之續聘將視本年度教材質與量以及教師之意願後，於最後一次資源研發小組行政會議中進行討論。 4. 每場會議主題將由研發小組教師或外聘教師進行分享或指導。
97 下-2	影片教材拍攝製作會議	歐洲建築與文化的演變		
97 下-3	研習教材影片拍攝 (一)			
97 下-4	研習教材影片拍攝 (二)			
97 下-5	協助辦理研習		臺灣歐洲風建築在哪裡？從西班牙到日治時期的建築思想	
97 下-6	* 工作會議 (二)			
97 下-7	驚悚大師-希區考克《北西北》(黃美甄)	綜合藝術多元面向引介延展範圍的確立	臺灣的閩式建築	
97 下-8	歐洲童話電影不宜兒童觀賞《羊男的迷宮》(陳逸雲)			
97 下-9	1. 法國新浪潮《斷了氣》高達 (黃美甄) 2. 電影的表演風格 (葉子彥老師)	從家開始到都市公共藝術		
97 下-10	學生在劇情片的表演風格討論與指導分享			
97 下-11	* 工作會議 (三)			
97 下-12	電影發展簡史 (一) 默片、喜劇、德國表現主義、俄國蒙太奇 (黃美甄)	新劇院的元素與討論	室內與建築的符號與文化權力	
97 下-13	電影發展簡史 (二) 義大利新寫實、法國新浪潮、日本片、臺灣新電影 (楊婷如)	新舞蹈元素與世界舞蹈的關連	室內裝潢簡約風與奢華風，談設計的適當性	
97 下-14	電影發展簡史 (三) 商業片廠 (印度、美國)、獨立製片 (歐洲、美國)(鍾博	臺灣舞團介紹	教學實作分享	

週次	第一組	第二組	第三組	備註
	曦)			
97下-15	拍片創意製作 (溫敬和)	臺灣劇團介紹		
97下-16	* 工作會議(四)			
97下-17	彈性週			
97下-18	彈性週			

(三) 辦理教師專業研習

- 1.分場辦理小型教學實務分享或教學觀摩研習。
- 2.工作坊及導覽課程每場約30~40人(每場未達25人次不予辦理);演講研習課程每場約80-90人(每場人數未達50人次不予辦理),每場研習之人數將視研習講師需求、場地及報名實際狀況進行微調。
- 3.課程研習內容、時間、地點皆為暫定,必須等到最後教材比賽結果才能確定辦理內容,但一定會辦理完相同的研習課程時數
- 4.時間:97年9月~97年11月

第一場 環境藝術					
講師:16節 助理1人:16節					
日期	時間(暫訂)	課程內容(暫訂)	講師(暫訂)	地點(暫訂)	人數
97.9.2 (二)	9:00-10:30	臺灣得獎新建築介紹 (一)	林宜芳老師 助理1人	國立臺灣師 大附中	35人
	10:40-12:10	臺灣得獎新建築介紹 (二)			
	12:10-13:00	用餐			
	13:00-17:00	中正區、大安區、信義區、南港內湖區建築導覽	林宜芳老師 助理1人		
97.9.3 (三)	9:00-10:30	室內設計案件與風格介紹	倪晶偉老師 助理1人		
	10:40-12:10	設計稿練習			
	12:10-13:00	用餐	倪晶偉老師 助理1人		
	13:00-17:00	製作指導或現場導覽			
第二場~第四場 北、中、南分區教學教材分享與專家講座					

講師：51 人(17 節*3 場) 助理：18 人 (6 節*3 場) 主持：9 人 (3 場*3 場)
 研討出席：24 人 (8 人*3 場) 引言：12 人 (4*3 場)

日期	時間 (暫訂)	課程內容 (暫訂)	講師 (暫訂)	地點 (暫訂)	人數			
97.9.8	13:00-13:10	引言	校長	(中區)	每場			
97.9.15	13:10-14:00	教案比賽得獎教師教學觀摩 (環境藝術、應用藝術、基礎課程類)	得獎教師	國立臺中一中	90 人 三場 共計 270 人			
97.9.22								
(一)								
14:10-15:00						教案比賽得獎教師教學觀摩 (音像藝術、應用音樂類)	得獎教師	國立臺灣師大附中
15:10-16:00						教案比賽得獎教師教學觀摩 (表演藝術類)	得獎教師	國立臺南女中或高雄市立前鎮高中或高雄市立左營高中
	16:10-17:00	教案研發問題討論	自學教材得獎教師群 主持 1 人 出席 3 人					
97.9.9	8:50-9:00	引言	研發小組					
97.9.16	9:00-10:30	教學研發小組 (環境藝術、應用藝術、基礎課程類)						
97.9.23	10:40-12:10	教學研發小組 (音像藝術、應用音樂類)	研發小組					
(二)	12:10-13:30	用餐、午休						
	13:30-15:00	教學研發小組 (表演藝術類)	研發小組 助教 1 人					
	15:00-15:20	休息、經驗分享						
	15:20-16:50	專家問答	課綱委員 主持 1 人 出席 3 人					
97.9.10	8:50-9:00	引言	黃建業老師 吳佩慈老師 等					
97.9.17	9:00-10:30	電影編導講座 - 「兒子的大玩偶」、「茶館」出發 (一)						
97.9.24								
(三)								

	10:30-12:00	電影編導講座 – 談國片導演從劇本到 影像美學的實踐 (一)			
	12:00-13:00	用餐、午休			
	13:00-13:10	引言	林盤聳教授 助理 1 人		
	13:00-14:30	商品應用設計講座 (一)			
	14:30-16:00	商品應用設計講座 (二)			
	16:00-16:20	休息、經驗分享			
	16:20-17:00	綜合座談	學科中心 主持 1 人 出席 2 人		
第五場 影像製作工作坊暨東區教學資源分享 講師：22 節 助理：36 人(3 人/節*12 節) 主持：2 人 (1 人*2 場) 研討座談出席：9 人 引言：2 人					
日期	時間 (暫訂)	課程內容 (暫訂)	講師 (暫訂)	地點 (暫訂)	人數
97.9.29 (一)	8:40-9:00	引言	曾吉賢老師 助教 3 人	國立花蓮女 中	40 人
	9:00-10:30	攝影機使用示範與鏡 頭語言分辨			
	10:30-12:00	分組實作：鏡頭運動練 習			
	12:00-13:30	午餐、休息			
	13:30-15:00	外拍主題範例與討論	曾吉賢老師 助教 3 人		
	15:00-17:00	外拍實作			
97.9.30 (二)	9:00-10:30	上機剪輯介紹	林麗玉老師		
	10:30-12:00	進行初剪 (分組指導)	曾吉賢老師 助教 3 人		
	12:00-13:30	午餐、休息			
	13:30-15:00	聲音後製說明 (分組指導)	鍾博曦老師 助教 3 人		
	15:00-15:30	休息、經驗交流			
	15:30-17:00	小影展-成品分享	曾吉賢老師		
97.10.1	8:40-9:00	引言	研發小組老		

(三)	9:00-10:30	教案比賽教材成果展示與說明、教材資料取得說明	師		
	10:30-10:45	休息、經驗分享			
	10:45-12:05	東區資源教學觀摩 電影、音樂的藝術教學	東區音樂教師		
	12:05-13:30	午餐、休息			
	13:30-15:00	東區資源 應用、環境藝術教學	東區美術教師		
	15:00-15:15	休息、經驗分享			
	15:15-16:05	東區教師 教學現場分組問題討論與經驗分享	東區藝術生活教師群 主持 1 人 出席 6 人		
	16:05-16:55	綜合座談	學科中心 主持 1 人 出席 3 人		

第六場 表演藝術教學資源分享工作坊

講師：16 節 助理：32 人 (2 人*16 節) 引言：4 人

日期	時間(暫訂)	課程內容(暫訂)	講師(暫訂)	地點(暫訂)	人數
97.10.16 (四)	9:00-12:00	身體的初探與可能 2 節連排*2	黃靄倫老師 助理 2 人	國立臺灣師大附中或 國立台北藝術大學或 臺北市立復興高中	35 人
	13:00-17:00	情緒培養與語調訓練 2 節連排*2	陳湘琪老師 助理 2 人		
97.10.17 (五)	9:00-10:30	劇場燈光、道具安排與 情緒表現 2 節連排*2	葉子彥老師 助理 2 人		
	13:00-17:00	舞蹈的欣賞與教學 2 節連排*2	張中煖老師 助理 2 人		

共計六場 講師：105 助理：102 主持：11 人 引言：18 人 出席：33 人

(四) 專科教室設備充實與建置

1. 完備第二期專科教室不足設備為規劃：

在第二期設備計畫中，本學科中心除了充實辦公室設備以及第一期專科教室不足設備外，為了推廣課程，本中心特別撥出本校藝能專科教室成立多媒體影音教室。

草創階段，電腦設備不足，故接收師大淘汰之 21 台電腦中，故障高達 19 台，經過調整後，仍有容量及規格不敷使用等問題。雖在與本校老師及師大教師的努力下，我們仍有學生課程發展成果，但為發展課程，需徹底解決電腦規格問題，本期計畫主要希望能購買符合課程使用之電腦規格、課程發展軟硬體、配電、網路系統、空調系統以及教室安全施工等設備。

2. 調整辦公室空調、配電、保全問題：

本學科中心位於舊行政辦公室，其空調老舊無法修繕導致暑假期間無法於辦公室辦公，配電量不足導致伺服器經常斷線，保全系統並未架設等問題，皆因初期未預測學科中心營運期程而未處理。

在多次學科中心聯席會議中瞭解，學科中心將可能發展為教學中心，辦公室業務設備相關問題也因需逐年被修繕，以利未來發展需求。

3. 預計期間：

時間	內容	負責人
97.1~97.2	設備規劃、估價	學科中心、藝能組、美術班、學科教師、總務處
97.3~97.4	招標規劃、安全性施工	學科中心、總務處
97.5~97.6	招標完成、設備購買	學科中心、學科教師、總務處
97.7	架設設備	學科中心、總務處
97.8	灌裝軟體	學科中心、藝能組、美術班、學科教師
97.9	開設課程、調整設備	教學組、藝能組、美術班、學科教師
97.10	1. 設備使用流程及管理辦法確定後 2. 第二次調整設備(視需求狀況)	學科中心、藝能組、美術班、學科教師
97.11~97.12	進行設備成果使用報告	學科中心、藝能組、美術班、學科教師

貳、95 課綱及 98 課綱過渡之規劃與準備部分

一、協助提供新課程綱要之修訂、教科書審查及跨學科課程統整相關意見

(一) 以網路問卷或其他方式進行資料蒐集，彙整後提供各相關會議參考。

(二) 協助詢問相關資料或建議 98 課程教學設備需求。

二、協助課程發展工作圈，推廣課綱。

(一) 參加課務發展工作圈相關會議。

(二) 有必要時協助支援行政宣導課程。

參、成果報告撰寫及成果進度填報

一、成果進度填報

於本月撰寫學科中心成果進度填報工作，進行資料收集及相關進度掌控。

二、期末報告

於本期計畫結束前兩個月進行撰寫，並將成果印製成冊，繳交相關單位備查，並整理資料提供核銷。

第五章 97 年度工作推動時程

工作項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壹、推廣《95 普通高級中學課程暫行綱要》												
一、經營管理學科中心網站												
(一) 加強研習教材分享及線上會員互動功能。												
(二) 建立學生作品分享部落格。												
(三) 使用 moddle 程式架設 e-learning 系統，進行試辦線上學習資料記錄及問答功能。												
(四) 增加專家聯絡平台搜尋區												
(五) 教學資料庫程式架設及資料庫平台流量控制，及網路問卷調查程式撰寫。												
(六) 繼續經營發行電子報、即時訊息通報、討論區、線上研習報名等功能。												
(七) 加強關於課綱意見、課程安排、師資需求等意見網路資料蒐集之蒐集以及回應。												
二、規劃辦理教師研習及相關活動												
(一) 辦理教案比賽乙次												
(二) 成立教學資源研發小組												
(三) 辦理教師專業研習												
(四) 專科教室設備充實與建置												
貳、95 課綱及 98 課綱過渡之規劃與準備部分												
一、協助提供新課程綱要之修訂、教科書審查及跨學科課程統整相關意見。												
(一) 以網路問卷或其他方式進行資料蒐集，彙整後提供各相關會議參考。												
(二) 協助詢問相關資料或建議												

第六章 預期效益

本期計畫係透過學科中心與資源研發小組讀書會共同運作，共同撰擬專業需求研習課程並發展研習教材，協助基層教師提昇專業，逐步建立課程發展能力，協助藝術生活學科落實於高中教育，學科中心第三期實施計畫預期成效如下：

一、增加學科中心網路營運效率

1. 加強研習教材分享及線上會員互動功能。
2. 架設 e-learning 系統，進行試辦線上學習資料記錄及問答功能。
3. 建立學生作品分享平台。
4. 增加專家聯絡平台搜尋區。

二、陸續試辦教學資源研發及推廣小組

1. 將六大類科分三項成立教學資源研發及推廣小組讀書會-第一類：應用藝術、環境藝術、基礎課程；第二類：音像藝術、應用音樂；第三類：表演藝術（含戲劇、舞蹈）。
2. 於下半年度辦理分區教學、教材分享或教學觀摩活動。
3. 於各區辦理小型課程教學教材實作工作坊。

三、九五課綱過渡九八課綱宣導

1. 必要時增加九八課綱委員與基層老師宣導機會。
2. 協助課程發展工作圈推廣課綱。

四、辦理教案比賽

1. 辦理全國藝術生活學科教材或教案比賽。
2. 於下半年度辦理研習課程，提昇全國藝術類科老師專業能力。

五、建立並補足教室設備

1. 補足專科教室設備不足部分。
2. 使用專科教室研發教材、進行課程實驗、辦理教學資源研發小組讀書會，並於下

半年度辦理專業研習課程工作坊。

六、進行成效檢核

依據各項目完成事項進行質與量之檢核，必要時能以具體數據呈現，或以參與者之評價為本中心自我檢核指標。

1. 增加學科中心網路營運效率
2. 陸續試辦教學資源研發及推廣小組
3. 九五課綱過渡九八課綱宣導
4. 辦理教案比賽
5. 建立並補足教室設備
6. 其他

檢核表範例

檢核項目	辦理時間	自我檢核完成度： 預計完成項目	未能完成項目及 原因	第四期計畫建議改 善或加強項目
增加學科 中心網路 營運效率	97/01~97/12	100%:建立網路會 員		